

※「近世東亞海域與文化交流」專輯※

徐葆光《琉球國貢全圖》與清代琉球形象的建構

孫欲容*

一、前言

由於琉球與中國以海相隔，明清時期出使至琉球的中國使者以及隨行人員所留下的相關紀錄，無論是使臣所撰寫的使錄，或是隨行人員的相關詩文集等，都成為當代有關琉球知識的來源。例如鄭若曾所繪的「琉球國圖」，很可能參考了嘉靖年間出使的陳侃所著《使琉球錄》中對琉球地理的記載¹，明代類書中也沿用鄭若曾的「琉球國圖」表現琉球國的地理²。

值得注意的是，相較於明代使琉球錄多以記錄航海行程為主³，清康熙年間以副使身分出使至琉球的徐葆光所撰《中山傳信錄》更詳加篇目，圖文並茂，對琉球事物紀錄的規模可說是前所未見，不僅受到研究者的重視，十八、十九世紀時，其影響也遍及東亞甚至歐洲地區。例如日本有關琉球事物的撰寫，曾參考徐葆光《中山

* 孫欲容，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生。

¹ 鄭若曾：《鄭開陽雜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1年），卷7，頁550-551。

² 如章潢撰《圖書編》中的「琉球國圖」，應該就是根據鄭若曾所繪的「琉球國圖」。

³ 明代出使琉球使臣的相關紀錄，花了不小的篇幅記錄航海之行程，較著重於使事的描寫，相關紀錄現存有四種：陳侃：《使琉球錄》，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第742冊；郭汝霖：《重編使琉球錄》，收入殷夢霞、賈貴榮主編：《國家圖書館藏琉球資料續編》（北京：北京圖書館，2002年）；蕭崇業：《使琉球錄》，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742冊；夏子陽：《使琉球錄》，收入黃潤華、薛英編：《國家圖書館藏琉球資料彙編》（北京：北京圖書館，2000年）。有關明代使琉球錄的分析，參見筆者碩士論文第二章，見孫欲容：《從使錄到方志——明清使琉球錄之研究》（新竹：國立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3年）。

傳信錄》中對琉球事物的描繪⁴；朝鮮也曾提到徐葆光有關琉球的紀錄⁵；法國傳教士也曾節錄《中山傳信錄》的內容譯成法文傳回國⁶。可見徐葆光對琉球的紀錄在當時流傳極為廣泛。

然而，徐葆光此行除了刊刻《中山傳信錄》之外，還有相關圖冊的上呈。過去對於徐葆光《中山傳信錄》與其上呈圖冊的關係，都尚未有較為深入的討論。另一方面，這些親至其地的使臣所留下的有關琉球之記錄，已與過去多是想像性質的記錄不同，而是根據其在琉球之見聞，經過選擇後記錄下來的。無論是文字或是圖像史料，與其說是記錄當時琉球的情況，或更應說是對琉球知識的一種建構⁷。

本文即欲透過分析徐葆光所上呈的琉球相關圖冊與《中山傳信錄》，探討其對當代琉球形象的建構。在此之前，首先必須分析徐葆光所上呈的圖冊與《中山傳信錄》之關係，其次討論徐葆光所建構的琉球形象，最後探討其建構的琉球形象在當時對外關係的意義，進一步思考使錄在理解當時對外關係中，可供思考的面向。

⁴ 徐葆光的《中山傳信錄》曾於日本重新刊刻，例如日本明和三年（1766）《重刻中山傳信錄》，藏於琉球大學附屬圖書館伊波普猷文庫，可見徐葆光《中山傳信錄》在日本應有一定的流傳。又如坂上登《琉球產物志》中曾引用徐葆光《中山傳信錄》之內容，例如在〈木生毫〉一條：「登按：其實點墨可書字，清人名曰木生毫……《中山傳信錄》云阿旦呢。」可以推斷《中山傳信錄》傳至日本有和刻本，也成為當地書寫琉球事物的參考書目之一。坂上登：《琉球產物志》（和刻本，臺灣大學圖書館藏，明和八年〔1771〕序）。

⁵ 朝鮮方面的紀錄稍晚，活躍於十九世紀的李圭景的《五洲衍文長箋散稿》中曾提到徐葆光有關琉球的著作。李圭景：《五洲衍文長箋散稿》（漢城：東國文化，1959年）。

⁶ 見方豪的討論，方豪：〈康熙五十八年清廷派員測繪琉球地圖之研究〉，《方豪六十自定稿》（方豪自印，1969年），頁522-555。

⁷ 值得注意的是徐葆光除了《中山傳信錄》以及本文所探討的圖冊外，其還著有《奉使琉球詩》，其中《舶中集》也有許多描述琉球事物的內容，見〔清〕徐葆光：《奉使琉球詩》卷2，收入王春瑜主編：《中國稀見史料》（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07年），第1輯第10冊，頁120。相關研究見廖肇亨：〈千里鏡、鹿毛筆、寄生螺：清初琉球冊封使徐葆光的航海經驗與異國見聞〉，《政大中文學報》第24期（2015年12月），頁65-88；平良妙子：〈琉球中山八景「城嶽靈臺」考：清代的冊封使徐葆光が詠じた詩を中心に〉，《集刊東洋學》第106號（2011年），頁61-80、〈來琉冊封使の旅程と作品——清代の詩文を中心に〉，《琉球アジア社會文化研究》第7號（2004年11月），頁1-29。

二、徐葆光的《中山傳信錄》與《琉球國貢全圖》

二〇〇四年，沖繩舉辦的「歸ってきた琉球王朝の秘寶沖繩特別展覽會」，展出北京故宮所藏琉球相關文物。其中兩件展品，為難得的清代有關琉球的圖冊，分別被命名為「冊封琉球圖」與「琉球全圖」⁸。此二圖冊尚未見相關研究，在此圖錄的解說以及相關的文章也未有深入的討論⁹，然而此圖冊事實上與徐葆光的《中山傳信錄》關係極為密切。

康熙五十七年(1719)以副使身分出使至琉球的徐葆光，於回國後撰有《中山傳信錄》六卷。翁長祚於《中山傳信錄》中的後序提及徐葆光在編纂《中山傳信錄》前曾繪製琉球相關的圖像：

徐太史奉冊命，于康熙己亥六月朔至其國，明年二月始還……太史日居小樓，手自題署，因併海舟、針路、封宴、禮儀、世系、官制、冠服、風俗、物產之詳，一一備其形狀，右圖左錄凡二十餘目，分為上下兩冊，縹裝錦裏，以為使歸之獻。庚子秋七月十一日至熱河行宮復命，既陳乙覽，藏之秘府矣。茲以副墨排纂分為六卷，而少加詳焉，命曰《中山傳信錄》。¹⁰

由此可知，徐葆光於滞在琉球期間曾繪有圖冊，並分成兩冊作為「使歸之獻」，於熱河行宮上呈給康熙皇帝，之後再將圖冊的副墨擴充編纂成《中山傳信錄》。

而前述提到的北京故宮博物院所藏這兩套圖冊，很有可能就是徐葆光所上呈的圖冊。此圖冊長五十五點五公分，橫四十九點三分¹¹，分別是十開及十二開，以右

⁸ 展覽圖冊見歸ってきた琉球王朝の秘寶展實行委員會學術部會編集：《中國：北京故宮博物院藏：琉球王朝の秘寶沖繩特別展覽會圖錄》（那霸：歸ってきた琉球王朝の秘寶展實行委員會，2004年），頁75-83。

⁹ 除了在展覽圖冊的解說中有簡略地介紹此圖冊，盧經〈清宮に所藏される明清琉球國地圖三幅の紹介〉一文的註腳中提及此二圖冊，不過其主要討論的是乾隆時，出使琉球的副使周煌上呈的地圖。另外有關此圖冊，筆者曾於碩士論文《從使錄到方志——明清使琉球錄之研究》中討論，此部分係以筆者碩士論文第三章第二小節改寫而成。見盧經著，行實紀子譯：〈清宮に所藏される明清琉球國地圖三幅の紹介〉，《史料編輯室紀要》（沖繩縣教育委員會）第31號（2006年），頁117-122。

¹⁰ 〔清〕翁長祚：〈中山傳信錄後序〉，徐葆光：《中山傳信錄》，收入黃潤華、薛英編：《國家圖書館藏琉球資料彙編》（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0年），中冊，頁567-569。

¹¹ 李湜：〈以圖鑒史——有關琉球的清宮繪畫〉，《紫禁城》，2005年第2期，頁92。

圖左文的形式為主，目前被稱為《冊封琉球圖》與《琉球全圖》。其中標為「琉球進京謝封船圖」的冊頁左文之內容：「臣海寶、臣徐葆光謹遵聖訓，於夏至後，擇吉五月十日，自福建省城出南臺至太平港羅星塔上封舟，二十日開舡，二十二日至五虎門放洋。」即載明此圖中所描繪的就是康熙五十七年的出使¹²。且圖冊右圖左文的形式，以及二十二開的頁數，與翁長祚所言「右圖左錄凡二十餘目，分為上下兩冊」相符，應可確定此就是徐葆光當時上呈的圖冊。

確定北京故宮所藏的圖冊為當時徐葆光於熱河行宮所上呈的圖冊後，另一個問題是，此圖冊的命名為何？目前此二圖冊分別被命名為《冊封琉球圖》與《琉球全圖》，但無論是圖冊上的文字，或是徐葆光《中山傳信錄》的記載，都未有相關的紀錄。不過根據嘉慶年間慶桂所編《國朝宮史續編》在卷一百〈書籍二十六・圖繪二〉中，曾載有「《琉球國貢全圖》二冊，說紙本、圖絹本。縱一尺七寸五分，橫一尺五寸五分，凡二十二葉」的記載¹³。此記載中的說紙本、圖絹本之形式與頁數以及大小¹⁴，和目前藏於北京故宮的此套圖冊相符，因此《國朝宮史續編》所稱的《琉球國貢全圖》，很有可能就是北京故宮所藏的圖冊。

若再進一步分析《國朝宮史續編》對《琉球國貢全圖》紀錄的來源，可更加釐清此圖冊於徐葆光上呈後的收藏情況。慶桂的《國朝宮史續編》於〈書籍二十六・圖繪二〉把圖目分為各項，《琉球國貢全圖》則是在「効貢圖」的項目中¹⁵。據慶桂於卷末對記載來源的說明：「臣等謹案《蘿圖薈萃》前後編所列圖目，凡五百十數條，具見我朝圖牒之輝煌，函蓋天地，囊括今古，匯為鉅觀。」¹⁶可知此卷編寫的根

¹² 徐葆光：《琉球國貢全圖·琉球進京謝封船圖》圖上文字。

¹³ [清]慶桂：〈書籍二十六・圖繪二〉，《國朝宮史續編》卷100，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825冊，頁875。

¹⁴ 《國朝宮史續編》所稱的「縱一尺七寸五分，橫一尺五寸五分」，換算成分，即為縱56公分，橫49.6公分，與北京故宮所藏圖冊長55.5公分，橫49.3公分也大約相符。此處參考由臺大資工數位典藏與自動推論實驗室建置的「度量衡單位換算系統」：http://thdl.ntu.edu.tw/weight_measure/transformation8.php。此系統可換算清制與日制度量衡，其中清制是根據光緒三十四年重定的《營造尺庫平制》。

¹⁵ 慶桂：〈書籍二十六・圖繪二〉，《國朝宮史續編》，卷100，頁875。在同項中，還錄有「福祿圖」、「荷蘭車圖」、「利未亞洲魚圖」、「班禪額爾德尼入覲自西藏至塔爾寺路程圖」、「諧奇趣水法圖」。

¹⁶ 同前註，頁876。

據，是乾隆年間編纂的《蘿圖薈萃》之內容。《蘿圖薈萃》目前未傳，不過在法式善《陶廬雜錄》中曾有相關的記載：

與圖房隸今養心殿造辦處，中外臣工所進圖式存貯於此。乾隆二十六年勘定分十二類，曰天文，曰輿地，曰江海，曰河道，曰武功，曰巡幸，曰名勝，曰瑞應，曰効貢，曰鹽務，曰寺廟，曰風水為《蘿圖薈萃》。乾隆六十年勘定分九類，曰輿地，曰江海，曰河道，曰武功，曰巡幸，曰名勝，曰効貢，曰寺廟，曰山陵為《蘿圖薈萃》前後二編，為幅三百一十二，為幀十一，為卷四十九，為軸十三，為冊二百九十，為排三十五。¹⁷

可知《蘿圖薈萃》為乾隆年間所編。乾隆分別於乾隆二十六年(1761)及乾隆六十年(1795)，下令將輿圖房之圖繪分類，並將圖目編為《蘿圖薈萃》前後二編。因此可以確定的是，徐葆光的圖冊上呈後，至少到了乾隆年間被命名為《琉球國貢全圖》，存放於輿圖房，因此本文亦將徐葆光上呈的圖冊稱為《琉球國貢全圖》。

以上透過翁長祚在〈中山傳信錄後序〉對徐葆光上呈圖冊的紀錄，以及《國朝宮史續編》對《琉球國貢全圖》的記載，可知目前北京故宮所藏的《冊封琉球圖》與《琉球全圖》，即為徐葆光上呈的圖冊，此圖冊最晚於乾隆朝時被命名為《琉球國貢全圖》，收藏在養心殿造辦處。之後徐葆光的《中山傳信錄》，則是以《琉球國貢全圖》的副墨擴充增補而成，並於康熙六十年(1720)秋出版。

三、徐葆光對琉球人物風俗形象的塑造

徐葆光所呈之《琉球國貢全圖》分為兩冊，若比照《中山傳信錄》卷次內容順序，上冊以描繪冊封儀式為主，下冊則主要為琉球事物的描繪（見附表）。值得注意的，是《琉球國貢全圖》下冊內容所建構的琉球形象，與過去描繪異域的方式有所不同。中國傳統對異域或是異國的描繪，主要聚焦於其人物及風俗的主題，並強調其特異於中原的部分。首先有關異域人物的描繪，《職貢圖》或類書一類的史料中都有描繪異域人像的傳統，這些圖像都強調了異域人物有別於中原文化的衣著與打扮。例如傳宋代李公麟的《萬國職貢圖卷》主要描繪的，是來自各國使節團的人員。透過描繪異邦人物的來朝，顯示萬國歸順的同時，也加強了「異」的部分。宋

¹⁷ [清]法式善：《陶廬雜錄》卷1，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1177冊，頁586。

代徐兢所上呈的《宣和奉使高麗圖經》應也是沿襲了此一傳統。徐兢於《宣和奉使高麗圖經》中描繪高麗各式各樣人物的主題不少，例如在卷十八〈道教、釋氏〉、卷十九〈民庶〉、卷二十〈婦人〉及卷二十一〈阜隸〉中，分別是針對其宗教人物、男性、女性以及官員的描寫，從其文字上的敘述來看，應是以描寫人物的服飾為重¹⁸。

其次，對異域風俗描繪的主題，則多強調其特別的風俗，或伴以較為誇張的肢體動作呈現。目前所知，描繪異域或是邊疆事物的圖冊，多集中於清代，例如由周鍾瑄始修於康熙五十五年(1716)的《諸羅縣志》中¹⁹，就有〈番俗圖〉的主題，其多以山水樹石為背景，描繪當地風俗，例如「乘屋」、「補魚」等，都透過描繪人物行為，展示當地下層社會風俗內容。此一圖像也被認為是清代之後許多與臺灣風俗有關的圖像所參考的模式²⁰。其他如描繪西南邊疆少數民族的《苗蠻圖》、《滇夷圖冊》雖然成圖時間較晚²¹，但也都以描繪其特殊的人物與風俗為主。異國的部分，宋時徐兢上呈的《宣和奉使高麗圖經》除了有強調對高麗各式人物的描繪，另外在其卷二十二與二十三〈雜俗〉的主題中，也有如「庭燎」、「鄉飲」、「種藝」等平民風俗的描寫²²。可見在過去的傳統，無論是描繪來自他邦的人物或邊疆民族，還是從域外歸來做為上呈的圖經，都強調了被描述者特殊的打扮衣著，或是當地社會的風俗民情。

然而，《琉球國貢全圖》下冊共十二開，主題包括了琉球的地理、政治、制度、風俗與物產，雖然有對琉球風俗及人物的描繪，但是其圖像的呈現與主題的選擇，都與上述的風俗圖繪或是人物描繪不同。例如「屋宇圖」主題中（圖一），徐葆光如界畫般將屋宇橫梁仔細地勾勒，甚至對於屋內的牆壁與地板都有詳細地描

¹⁸ [宋]徐兢：《宣和奉使高麗圖經》，收入殷夢霞、于浩選編：《使朝鮮錄》（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3年），上冊，卷18，頁155：「今圖其衣服制度，以考同異云。」

¹⁹ [清]周鍾瑄主修，詹雅能點校：《諸羅縣志》，收入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臺灣史料集成·清代臺灣方志彙刊》（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遠流出版公司，2005年），第3冊。

²⁰ 有關臺灣風俗圖的研究見詹素娟：〈文化符碼與歷史圖像：再看《番社采風圖》〉，《古今論衡》第2期（1999年6月），頁2-17；何晉勳：〈六十七兩種《采風圖》及《圖考》之關係考察〉，《臺灣學研究》第6期（2008年12月），頁53-70。

²¹ 有關苗蠻圖冊研究見：David M. Deal and Laura Hostetler, trans., *The Art of Ethnography: A Chinese "Miao Album"*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6)。

²² 徐兢：〈雜俗〉，《宣和奉使高麗圖經》，卷22-23。

繪。值得注意的，是圖中左側的茅草屋頂的描繪之形式，與右下同為磚瓦建造的屋頂的形式雷同。此種茅草屋描繪的方式，就與《諸羅縣志》中所描繪的茅屋很不同。《諸羅縣志》的〈番俗圖〉中「乘屋」或是「椿米」兩個主題中的茅草屋，其屋頂的茅草蓬鬆的往兩側垂下，且強調茅草的線條。但徐葆光所繪的茅屋卻與右下方磚瓦房屋的樣式相去不遠。

徐葆光的「屋宇圖」與過去相關主題圖繪中所呈現的差別，或許與他不以一般平民的房屋為描繪對象有關。在「屋宇圖」左側的文字，雖有提及一般民屋的樣式，但其中多以敘述上層階級屋外園林的樣式以及屋內的擺設為主：

屋用桤木作梁柱，堅潤細理，千年不蠹……價亦甚重。作屋一間，費至五百餘金。故久米大夫家從宦多年，尚有結茅者。首里大家皆以此造屋鋪地，久之光潤可鑑。屋中開軒，多旁向，或東、或西。庭院中設小山石，樹黃楊、烏木、檜、松之類，必翦束整齊，或方、或圓，層層有致……或置小石池，畜魚其中，中立小石，石上植鐵蕉等小樹於隙罅中為玩……屋中畫軸皆不過四、五尺屏幅，字或用四幅。²³

徐葆光不僅描述了屋外的園林造景，還述及屋內字畫的擺設。可以說徐葆光於「屋宇圖」所描繪的，主要是與中國文人的園林屋宇相似的上層人物或是文人階級的琉球人所居住的房屋。或者可以說，以茅屋的形象作為描繪異域屋宇是過去常見的手法，以茅草建造的房屋，除了代表平民居住房屋的樣式，也代表了較為落後的象徵。然而徐葆光對琉球屋宇的描繪，卻一概以琉球上層人物的住所為主。接著在「器皿」主題中所描繪的盤碟、菸架、枕具、茶托、食盒等，都不是一般民家所使用的物品，其中盤碟與茶托、食盒上面還特別繪有紋樣（圖二），應是琉球的士人階層才會使用的漆器。且在左側的文字中，徐葆光也提到：「室中無椅桌，設飲食具皆仿古。……曲隱几皆仿古。」²⁴ 值得注意的，是在此主題上下兩排的文字中，只有上排文字為對這些器物的描述，下排主要描述的，則是有關琉球飲食與書寫等風俗的描寫，例如其有關於民間飲酒作樂場景的敘述：

士民多不事事，粗下搽作貿易之事，皆女任之，男職甚鮮，往往相聚飲弈為多。盤碟中著蔬果少許，一杯兩筋即相會飲……男女皆能曼聲歌，搗三弦度

²³ 徐葆光：《琉球國貢全圖·屋宇圖》圖上文字。

²⁴ 徐葆光：《琉球國貢全圖·器皿圖》圖上文字。

曲。三弦短柄，彈以一指，撥令作聲，無頓挫撚高下之節。²⁵

如此對於人物動態的描述，幾乎可以想像一群人圍著放有蔬果的桌子下棋喝酒，一旁還有人彈著琉球特有的三弦琴同樂的場景。其實「會飲」的主題曾出現在清代描繪臺灣的「風俗圖」。周鍾瑄的《諸羅縣志·番俗圖》「會飲」的主題，描繪席地而坐身著當地特色裝扮的人物，飲酒作樂的場景。此外，圖中人物動作誇大的描繪，更彰顯出其還是未完全受到教化的人物粗鄙形象。然而此一對人物風俗活動的描述，卻不在徐葆光所繪的圖像之中。除了對琉球「會飲」情形的描述，徐葆光還描述了當地書寫與飲食的習慣。也就是說至少在前述所舉的例子中，徐葆光選擇只在《琉球國貢全圖》文字中呈現一般平民風俗活動，卻將大部分為士人階層使用的物品描繪成圖。

不過，徐葆光也不是完全沒有描繪一般琉球人物活動的場景。在接下來的兩個主題，「村集圖」與「肩輿、儀從、馬」中，前者主要描繪的是琉球平民婦女於市集中的活動，後者描繪的則主要是琉球不同階層的男性。此二主題為《琉球國貢全圖》下冊中，首次出現有關琉球人物的描繪，然而此二主題的圖像呈現方式，也與過去認知的描繪異域，或是邊疆地區的風俗圖式有異。首先，徐葆光在選擇描繪這些風俗的場景，就與傳統選擇很不同，例如《諸羅縣志·番俗圖》或是康熙三十六年刊的《貴州通志》中描繪當地民族的相關圖繪中所呈現的場景²⁶，多以山水樹石為背景，人物也多是站立於土坡或有石塊較不平坦的地面，透過這些元素所營造的多是鄉野或是山林的空間。但在徐葆光此二主題的圖像中，都不採用此一背景。例如「村集圖」據左側文字的描述「今市集移在辻山沿海坡上」，可見此市集應是在靠山沿海的坡上，但在圖像中卻完全沒有相關背景的描繪。「肩輿、儀從、馬」則是在左上方描繪了低矮的圍牆，在圍牆旁還繪有磚瓦屋頂的房屋，透過此一城牆隔出畫面右側大半寬敞平坦的街道。可見徐葆光並不特別採用山野場景，將之以街道取代。

此外在描繪人物的部分，也不特別強調琉球人物特有的、奇異的部分。例如在「村集圖」中所繪的琉球婦女（圖三），就沒有描繪出琉球民婦最特殊的手部的紋

²⁵ 同前註。

²⁶ 〔清〕衛既齊修，薛戴德等纂：《（康熙）貴州通志》，收入《中國西南文獻叢書》（蘭州：蘭州大學出版社，2003年）。

身。早在明代的使琉球錄中，就有對其婦女手部紋身的紀錄²⁷，十九世紀日本於描繪琉球平民婦女時，也描繪出其手部的紋樣，可見琉球民婦手部的紋身，的確為其一大特色，徐葆光在文字中也有詳加描述²⁸，但在徐葆光所描繪的琉球民婦形象中，卻忽略此一極具特色的裝扮，這似乎也與過去描繪異域人物會強調異於中原的特徵的傳統不同。

另一值得注意的，是徐葆光在《琉球國貢全圖》「村集圖」中對販售物品的描繪。在圖像左側的文字中說明其所販售的物品內容，主要是「魚蝦、番薯、豆腐、甕菜、木器、陶器、磁碟、梳篦等粗下之物」²⁹，雖然這些物品在圖像中都有描繪出來，但最令人感到奇怪的，是右上角人物所販售的物品，若仔細辨別會發現，這些物品是前一「器皿圖」主題中的盤碟、煙架與枕具，但依照徐葆光於「村集圖」中的文字來看，這些文人或是上層階級才會使用的物品，應不會出現在其所描述的市集中。若再將「村集圖」與徐葆光《中山傳信錄》中的「女集圖」的主題相比，可看出徐葆光省略背景與加上這些文人用品是刻意安排的。因為在《中山傳信錄》的「女集圖」中，描繪了「村集圖」省去的沿海坡上的空間，且其所繪販售的物品，並沒有盤碟、煙架、枕具等。因此，可說徐葆光很可能透過選擇不描繪其海上邊坡的背景，再加上描繪文人才使用的器物，使其所呈現的琉球風俗圖像，有別於過去描繪邊疆風俗圖中的鄉野氣息。

四、徐葆光對琉球物產描繪主題的選擇

徐葆光在《琉球國貢全圖》下冊中對琉球形象的刻意塑造，或許還可以從其對琉球物產的描繪中看出。有關琉球物產的主題總共有四開，分別是兩開「植物圖」（圖四、五），一開「海洋生物圖」（圖六），以及「海松、石芝」（圖七）。其中除了「海松、石芝」圖仍採用左文右圖的形式之外，其他描繪植物與海產的主題的圖

²⁷ 例如陳侃就提到：「婦女，真以墨黥手，為花草、鳥獸之形。」《使琉球錄·群書質異》，頁519。之後蕭崇業、夏子陽等也都有提及此段敘述。

²⁸ 徐葆光：《琉球國貢全圖·村集圖》圖上文字：「市中婦女皆小民，家簪用玳瑁，長尺許，倒插髻中，翹額上……手背有青點，五指脊上黑道貫至甲邊。腕上下或方、或圓、或聚或散，不盡如梅花也。」

²⁹ 徐葆光：《琉球國貢全圖·村集圖》圖上文字。

繪，是以全開的形式呈現。然而徐葆光所選入描繪的物產卻有些不尋常。

過去在描繪異域物產時，會以當地食用及較為特殊的物產為主。例如在乾隆年間擔任巡臺御史的六十七曾命畫工所繪的《采風圖合卷》中就繪有臺灣的物產，雖有描繪當地的植物與昆蟲，但仍以描繪臺灣所產的主食與蔬果為主。然而，從徐葆光在兩開「植物圖」中所繪的植物選擇來看，似乎不是以食用為考量，代之的是描繪當地特殊的花、木，並且以描繪花卉為主。例如在十四樣植物的主題裏，就有八樣是描繪花朵的部分，其中雖然梯沽花樹與右納花樹在《中山傳信錄》的紀錄中是屬於木的部分，但是於上呈圖冊中是以描繪花朵為主。

此外，雖然「植物圖」中徐葆光是以描繪異產為主，但是這些花卉都可以看到其中與中國植物的連結。例如在「植物圖」第一開所繪的洋繡球、紋萱花、右納花依照徐葆光所言，都可對照到中國已有的繡球、萱花、秋葵等，又如在第二開也提到雷山花如牽牛，粟蘭如珍珠蘭，其中提到的山丹更是原本中國就有的品類³⁰。可見在植物物產的部分，徐葆光是以紀錄花卉為主，其中又以蘭居多，且蘭、萱與葵也都是中國文人經常歌詠引喻的對象，可以說徐葆光雖然描繪了琉球特有的物產，但其將描繪琉球物產的內容與主題，從過去以異地特產的重點，轉化為與具有文人意象的花卉主題。

最後徐葆光於海洋生物與「海松、石芝」所繪的主題，同樣地也不是以食用的海產為主。且若將其置於中國原本的脈絡來看，可發現這些被描繪的異產，很可能與琉球的進貢或是與中國原本的文人文化有關。徐葆光於「海洋生物圖」中描繪琉球的海魚、螺與龍頭蝦與海膽、小蟹等³¹。值得注意的是，圖中別強調了螺與龍頭蝦的描繪。首先，圖中螺與龍頭蝦所占比例較大，雖然此或許與原物尺寸較大有關³²，

³⁰ 徐葆光：《琉球國貢全圖》圖上文字。

³¹ 徐葆光有關琉球海物的知識，可能來自通事梁鼎，在其《奉使琉球詩》中〈贈梁秀才〉曰：「善作華人語，能知海物名。」徐葆光：《奉使琉球詩》，卷2，頁120。梁鼎為此次冊封的都通事，在《歷代寶案》中可見其名：「琉球國王中山王尚敬差陪臣正義大夫鄭國柱等，具表進貢來京……都通事梁鼎，賞彩緞二匹、里二匹，絹一匹、毛青布六匹，共十匹。」歷代寶案編集委員會：《歷代寶案（校訂本）》（那霸：沖繩縣立圖書館史料編集室，1992年），第4冊，卷22，頁293-294。

³² 徐葆光只有提到龍頭蝦的大略尺寸，其在《琉球國貢全圖》云：「大者長二、三尺。」但在《中山傳信錄》卷六中言：「大者一、二尺。」同卷也提及螺的大小：「螺族尤異，五色璀璨，形狀詭出，蜾蠃大如盤。」（頁560）。

但螺與龍頭蝦的確占了整個畫面較大的比例，且如果將這些海產視為一個整體，其所繪的螺就幾乎位於正中央的位置，龍頭蝦則幾乎獨占了畫面的左邊，實際上為琉球人日常飲食的物產的海魚³³，繪於圖中右側占較小的比例。可見徐葆光在選擇描繪海洋生物之內容時，也不是以食用的物產為主要考量。那麼徐葆光描繪這些海產的意義為何呢？雖然從其文字的記載無法得到太多資訊，在圖像中對於這些物產沒有太多的描述，只有略為提及某些物產的名稱³⁴。不過海螺殼在一開始，即是琉球向清國進貢的物品之一³⁵，此外，也可能與其具有觀賞之價值有關。康熙三十七年(1698)時聶璜曾以《海錯圖》四冊上呈³⁶，其中在第四冊繪有「雉斑螺」，與徐葆光所繪的其中一螺相似，「雉斑螺」就是產於琉球，聶璜云：「雉斑螺產琉球海洋。余客福建省城，見此螺玩而圖之。」³⁷ 聶璜提到，在當時閩地常見到此種琉球海螺，因此「玩而圖之」，徐葆光於《中山傳信錄》中對這些海螺的描述也多是述其外型為主。其在圖冊中所繪的這些造型奇特的海螺，應是強調了其觀賞之價值，而非食用的物產，可見徐葆光所繪的海螺，不僅可能是清宮的收藏之一³⁸，也可能成為當時文人玩賞的對象。

在圖冊接下來所繪的「海松、石芝」更不是當地常見之物，但在徐葆光與琉球士大夫的送往迎來中，經常可以看到石芝的蹤影。琉球正義大夫蔡肇功有〈採石芝

³³ 徐葆光於《奉使琉球詩》中就有〈食魚〉一篇：「五色斑斕入市魚，分金間采畫難如。更憐片片留陰火，暗裏晶光吐鱗餘。」徐葆光：《奉使琉球詩》，卷2，頁128-129。不過對於這些魚的描寫，主要也是其外型部分而不是口感，如徐葆光在《中山傳信錄》卷六云：「鱗族有鮫、鯉、鮒、鰻、鰵、蝦、金魚、銀縷魚。異產有毛魚、針魚、燕魚等。其綠色、紅色、綠鱗、紅章五彩相間，或圓、或長者，不可勝數；土人就其色、其形呼之，皆無名。海魚生切片，夜中黑處視之，皆明透，有綠火光色，如熱河夜光木。」（頁559）。

³⁴ 例如其只在所繪的海膽旁註明「海膽」兩字，其他如針魚、飛魚、龍頭蝦另提及其於中國的古名等。

³⁵ 琉球直到康熙二十七年(1688)才免貢螺殼，見陳捷先：〈康熙皇帝對中琉關係延續與加強的貢獻〉，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第六屆中琉歷史關係學術研討會文集》（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2000年），頁183。

³⁶ [清] 聶璜：《海錯圖》四冊（前三冊藏於北京故宮，第四冊藏於國立故宮博物院）。

³⁷ 聶璜：《海錯圖》圖上文字。

³⁸ 有關康熙時期清宮收藏的討論見賴毓芝：〈從康熙的算學到奧地利安布列斯堡收藏的一些思考〉，《故宮文物月刊》第23卷第12期（2006年3月），頁106-118。

呈徐太史〉詩一首：「碧海靈芝秀，粼粼見底清，採為君子壽，光映使星明。」³⁹ 透過詩的內容顯示當時蔡肇功採石芝呈給徐葆光，詩中並提到了芝與長壽的關連。同時徐葆光也回贈了另一首〈採芝歌贈蔡大夫〉云：

石筍厓邊水空碧，蕩瀟沉沉數千尺。靈潮吞吐韻仙芝，歷劫玲瓏化為石。

浮光高映日月華，深根下託鼇鼉宅。傳聞秘寶陰蟠蟠，鐵網千尋亦難索。

中山風雅諸大夫，就中好事推君謨。愛石兼有米癡癖，家畜馬齒黃頭奴。⁴⁰

徐葆光於詩中強調了石芝生長於地理險峻的石筍崖，吸收日月精華而長成，並不容易取得。接著話鋒一轉，提到中山好風雅之士大夫將其視為奇石，「愛石兼有米癡癖」所指的就是米芾對奇石的愛好⁴¹。無論是從蔡肇功提到的芝與長壽的連結，或是徐葆光將之比擬於文人愛好的奇石來看，石芝是被置於文人交際活動中來理解的。

五、徐葆光的琉球形象與清代中琉關係

徐葆光《琉球國貢全圖》下冊對琉球事物的描繪，從人物、風俗到物產的主題選擇與描繪形式分析，徐葆光將琉球塑造為深受華風影響的形象。在《琉球國貢全圖》中描繪的琉球人物與風俗，都減低了傳統中國對異域描繪中強調與中原文化差異的部分。或許與徐葆光滯在琉球時間較長，以及知識來源有關，但值得注意的，是徐葆光並非第一位強調蒐集大量史料與書寫琉球事物的使臣。

康熙二十二年(1684)出使琉球的汪楫，撰有《使琉球雜錄》、《中山沿革志》，且非常強調其對琉球資料的蒐集。例如在《使琉球雜錄》中，將琉球事物以及冊封儀典的制訂，分為「使事」、「疆域」、「俗尚」、「物產」、「神異」等項。對琉球事物的書寫較過去使琉球錄大為增加，汪楫於序文說明理由：

琉球自明洪武初通中國，歷今三百餘年……臣受命後即遍購諸書以行按籍核之，合者殊少。爰即聞見所及雜錄成篇，篇分五卷，曰「使事」，曰「疆域」，曰「俗尚」，曰「物產」，曰「神異」，皆據事實書，期不失實而已。⁴²

³⁹ 《中山傳信錄》後附的〈中山贈送詩文〉有此首詩。蔡肇功：〈採石芝呈徐太史〉，收入徐葆光：《中山傳信錄·中山贈送詩文》，頁570。

⁴⁰ 徐葆光：〈採芝歌贈蔡大夫〉，《奉使琉球詩》，卷2，頁134-135。

⁴¹ 相關研究見譚怡玲：〈話石·石畫〉，《故宮文物月刊》第25卷第10期（2008年1月），頁52。

⁴² 汪楫：〈使琉球雜錄序〉，《使琉球雜錄》，收入黃潤華、薛英編：《國家圖書館藏琉球資料彙

可見汪楫並不只是依據自己的見聞紀錄琉球事物而已。同樣地，《中山沿革志》也強調其蒐索資料的完備。在《中山沿革志》一書中，汪楫以琉球國王世系為主軸，詳述其與中國朝貢之關係：

琉球，《隋書》、《宋史》皆曰「流求」，《元史》則曰「瑠求」，時皆未與中國通，故紀名各異……明洪武五年，命行人楊載詔諭，而中山王察度遂遣使入貢。明太祖待之恩禮有加，於是山南王承察度、山北王帕尼芝亦相繼臣服，俱受封於朝。其後二王使不復至，云為中山所併，然年時皆不可考，終明之世亦無有疑而致問者。臣楫備員史官，常思搜羅放軼，補舊乘之闕。會有冊封之役，入國首以此為問，皆謝不知世系沿革……嗣以諭祭故王入其祖廟，預敕從吏具筆札，俟行禮時，密錄其神主以歸。已又購得《琉球世續圖》一卷……就圖中所載可識者書之，疑者闕之，參以實錄約備詮次為《中山沿革志》二卷，用備稽考云。⁴³

汪楫指出，過去史料在撰寫琉球國王世系時，都有所闕漏，因此利用諭祭琉球故王廟之機會，私下抄錄琉球神主，並購得「琉球世續圖」加以修訂。雖然汪楫所稱的「琉球世續圖」並不確定為何⁴⁴，但可以確定的是，汪楫認為其對於琉球世系之掌握超越之前使者。

汪楫對琉球的書寫注重相關資料的蒐集，應與其作為上呈的目的有關。根據汪瑬於《中山沿革志》中的序文所言，《中山沿革志》與《使琉球雜錄》應是上呈之作：

《使琉球錄》若干卷，《中山沿革志》又若干卷，吾舟次奉使時作也。舟次在翰林既以特簡出持使者節，聲名播於屬國。踰年返命於朝，天子徵其沿道撰錄諸書，遂繕此進。御亦既藏諸金匱石室矣。及期請急歸里，四方士大夫

編》，上冊，頁 677-678。

⁴³ 汪楫：〈中山沿革志序〉，《中山沿革志》，收入同前註，頁 927-930。

⁴⁴ 之後在徐葆光《中山傳信錄》中對其來源也有疑問，徐葆光於《中山傳信錄》卷三曾提到：「臣按前使汪楫撰《中山沿革志》皆採前明實錄，時汪與修明史，採錄頗稱詳備，然皆就其封貢往來中朝者言之，故一一明悉，至本國承襲先後之間或多昧焉，時據所稱《世續圖》所載互訂一二而已。臣今至國，遍訪所謂《世續圖》者，不獨民間無其書，即國庫中亦無其圖。」徐葆光：〈中山世系〉，《中山傳信錄》，頁 191。

索觀者甚夥，舟次乃鋟之於梓，而屬余序之。⁴⁵

原來汪楫撰寫《中山沿革志》與《使琉球雜錄》，是因康熙曾要求其將「沿道撰錄諸書」上呈，現在所見的版本，可能是汪楫於返鄉之後，因當時「索觀者甚夥」的情況下自行刊刻的版本。由此可看出汪楫選擇撰寫琉球事物的方式，應受康熙曾要求其上呈的影響。

回頭來看徐葆光此次的出使與琉球的撰寫。徐葆光出使的前一年，也就是康熙五十六年(1717)，正是當時全國最大規模的輿地測量計畫《皇輿全覽圖》的木刻板完成時，當時清朝版圖的擴張，與朝廷重視天下一統之象徵，徐葆光都曾提及：

今琉球雖隔大海，新測晷景，與福州東西相直僅一千七百里，世世受封，歲歲來貢，與內地無異。伏觀禁廷新刊輿圖，朝鮮、哈密、拉藏屬國等圖皆在焉，海外藩封例得附於其次，若仍前誕妄，不為釐正，亦何以見聖朝風化之遠。⁴⁶

所指「新刊輿圖」，為康熙年間完成的《皇輿全覽圖》。徐葆光認為屬國及海外藩封等納入輿圖的繪製，與正顯示當時「聖朝風化之遠」。

因此徐葆光有意描繪琉球事物上呈，應是其對琉球事物詳加描寫的最主要因素。而其在《琉球國貢全圖》下冊所繪琉球風俗的主題，採取有別於以往描繪異域邊疆的手法，塑造了一個雅緻，充滿文人氣息的琉球圖像。形塑出一個倍受華風影響的琉球風俗圖像，具體地稱頌出「皇上文教覃敷，內外游泳，故能格化若此」⁴⁷之意象。

此點若將徐葆光下冊所繪的琉球事物之內容，與十九世紀日本所描繪的琉球風俗圖相比，更可看出徐葆光所塑造的，是一個深具文人氣息的琉球圖像。十九世紀名越左源太所著的《南島雜話》，記錄了以奄美大島為主的日本南方島嶼的民俗文化，其中就有琉球民間風俗的描繪。就此來看，徐葆光所繪的《琉球國貢全圖》不只是琉球十八世紀社會風貌的紀錄，其一方面是琉球有意展露給清朝觀看的一面，

⁴⁵ [清]汪琬：〈敘〉，《使琉球雜錄》，頁673。

⁴⁶ 徐葆光：〈序〉，《中山傳信錄》，頁11-12。

⁴⁷ 徐葆光：《琉球國貢全圖·琉球進京謝封船圖》圖上文字：「臣等奉使二年，留外半載，海幫梗概周諮粗備。見其君臣上下皆謙恭巽順，庸庸文物真守禮之邦也，國王年少即知感載聖恩，恪守藩職，言容詳雅，質文咸具，皆由我皇上文教覃敷，內外游泳，故能格化若此。臣等與觀典禮不勝慶幸，謹繪成圖，以備觀覽之萬一云。」

另一方面也符合了當時清朝所需的一歸順朝貢國的形象。

六、餘論：使錄中的虛實與琉球形象建構

本文以康熙五十七年出使至琉球的徐葆光所做的《琉球國貢全圖》為主，透過分析其對清代琉球形象建構，探討使錄除作為記錄當時所記國家的一手史料之外，其實還呈現了中外關係的其他面向，因此使錄一類史料本身的形式及製作目的，實際上都反映了撰寫者對所記錄國家的不同觀察與認知。其中琉球使臣撰寫琉球事物，採用的多重形式也很值得注意，例如徐葆光在其詩集《奉使琉球詩》中，就不特別強調琉球受到華風的影響。

此外，明清時期以使臣所記為主的有關琉球的記載除了文字史料之外，也留下大量的圖像材料。例如明代蕭崇業、夏子陽於使琉球錄中的「琉球過海圖」，胡靖《琉球記》中的「琉球圖」等。清代除了如本文所討論的有記錄琉球事物為主的圖像外，還有使臣對自己出行紀念的圖像⁴⁸。其中除了本文關注的徐葆光上呈之《琉球國貢全圖》，乾隆時周煌也曾做「琉球國圖」、「琉球國都圖」，嘉慶年間尚有朱鶴年(1760-1844)所繪「奉使琉球圖」卷等⁴⁹。可見中國對琉球的紀錄，除了文字紀錄之外，還有許多圖像的材料有待進一步的研究。

以徐葆光所做的《琉球國貢全圖》，與《中山傳信錄》及其有關琉球的詩集內容來看，《琉球國貢全圖》更加強調了琉球文人化及順服的形象，可見相近時期但是不同國家、作者與不同目的所描繪的琉球，往往呈現不同的風貌，其中所記錄的

⁴⁸ 例如康熙初年出使的汪楫「過海圖」，乾隆時周煌有「琉球登舟圖」，嘉慶年間出使的李鼎元由施鎮邦所繪「南臺祖帳圖」等。目前前二者圖像未存，不過周煌「琉球登舟圖」相關的序跋尚存，相關內容及討論見袁明媛：〈周煌冊封琉球登舟圖原卷跋淺析〉，《重慶圖情研究》，2009年第4期，頁52-54。此外，此種對自身動績紀念的「宦蹟圖」之相關研究，見馬雅貞：〈戰勳與宦蹟：明代戰爭相關圖像與官員視覺文化〉，《明代研究》第17期（2011年12月），頁49-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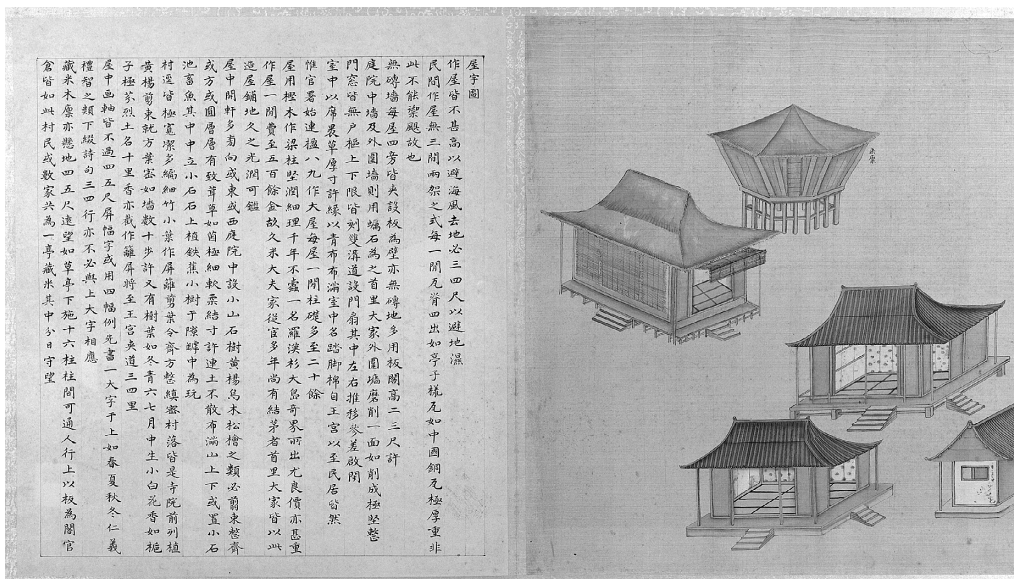
⁴⁹ 圖版見沖繩縣立博物館：《冊封使：中國皇帝的使者》（那霸：沖繩縣立博物館，1991年）；《清代琉球史料彙編——宮中檔硃批奏摺》（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15年），下冊。有關朱鶴年此一圖冊還未見有深入的討論。不過雖然朱鶴年活躍於嘉慶年間，趙沂芬〈話說《奉使琉球圖卷》——中國與琉球的文化交流〉一文透過分析圖卷內容，認為其所描繪的應是乾隆二十一年正使全魁、副使周煌出使琉球一事，見趙沂芬：〈話說《奉使琉球圖卷》——中國與琉球的文化交流〉，《故宮文物月刊》第397期（2016年4月），頁96-107。

內容往往虛實參雜。圖像如此，文字書寫亦然，因此明清時期出使至琉球的使臣所寫的有關琉球之紀錄，除了作為考證琉球事物，以及冊封儀典出使行程相關細節的參考史料之外，從分析其書寫的脈絡，包括撰寫的目的，以及選擇撰寫的內容等，或可更深入地分析，琉球在明清不同時期的對外關係脈絡下的多元形象之意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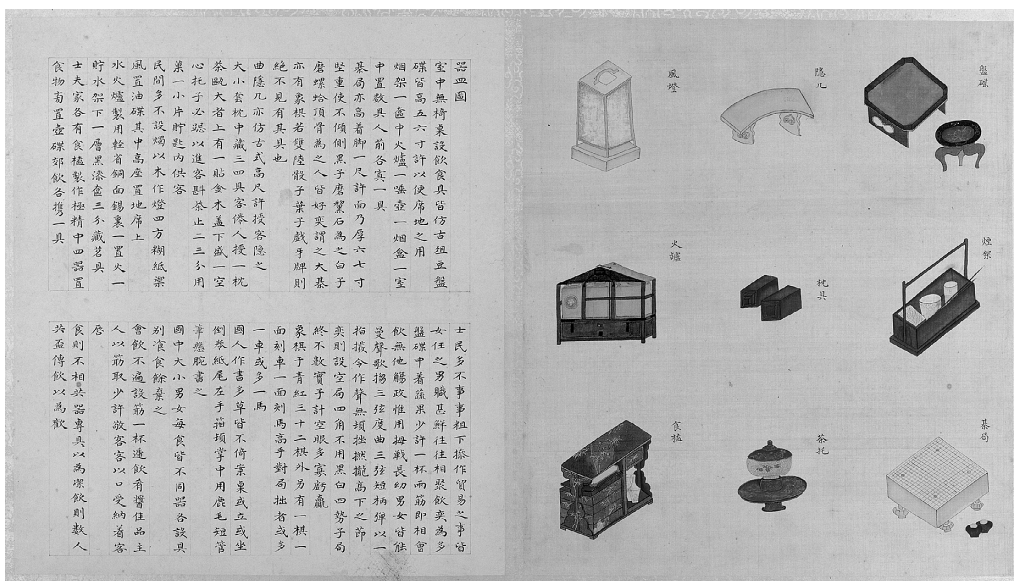
附表

《中山傳信錄》 圖次	《冊封琉球圖》、《琉球全圖》 圖次	《琉球國志略》 圖次
1. 封舟圖	《冊封琉球圖》	1. 琉球星野圖
2. 玻璃漏、針盤	1. 封舟圖	2. 琉球國全圖
3. 針路圖	2. 福州往琉球針路圖	3. 琉球國都圖
4. 天妃靈應圖	3. 封舟到港圖	4. 諭祭先王廟圖
5. 封舟到港	4. 使館至中山	5. 冊封中山王圖
6. 天使館圖	5. 諭祭儀注	6. 中山王圖
7. 諭祭先王廟圖	6. 冊封儀注	7. 天使館圖
8. 冊封中山王圖	7. 謝封圖	8. 泉崎夜月
9. 中山王圖	8. 中秋宴	9. 臨海潮聲
10. 中山王儀仗圖	9. 重陽宴	10. 桑村竹籬
11. 中山王府中秋宴圖	10. 琉球進京謝封圖	11. 龍洞松濤
12. 重陽宴圖	《琉球全圖》	12. 筍崖夕照
13. 琉球星野圖	1. 琉球全圖	13. 長虹秋霽
14. 琉球三十六島圖	2. 中山三十六島圖	14. 城嶽靈泉
15. 琉球地圖	3. 冠簪大帶品級圖	15. 中島蕉園
16. 帽、簪	4. 肩輿馬圖	16. 封舟圖
17. 衣、帶、襪	5. 屋宇圖	17. 玻璃漏圖
18. 板舞圖	6. 器皿圖	18. 羅星圖
19. 屋宇圖	7. 村集圖	19. 針路圖
20. 米廩、器皿	8. 海松、石芝	
21. 烟架、棋枰	9. 植物一	
22. 槥	10. 植物二	
23. 鑪	11. 海洋生物	
24. 几書架	12. 琉球國字頭	
25. 茶甌		
26. 燈燭		
27. 扇		
28. 匠具		
29. 陶器		
30. 釜		
31. 織具		
32. 女集圖		
33. 錢		
34. 太平山船、獨木船		
35. 轎圖		
36. 馬飾圖		
37. 長弓短劍		

附圖



圖一：徐葆光呈，「屋宇圖」，《琉球國貢全圖》之一，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圖二：徐葆光呈，「器皿圖」，《琉球國貢全圖》之一，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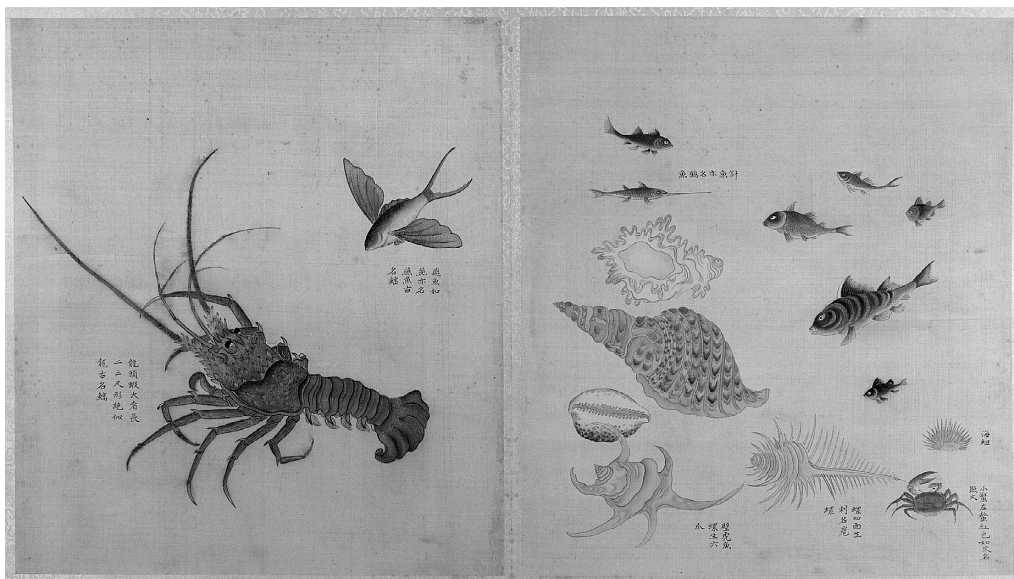
圖三：徐葆光呈，「村集圖」局部，《琉球國貢全圖》之一，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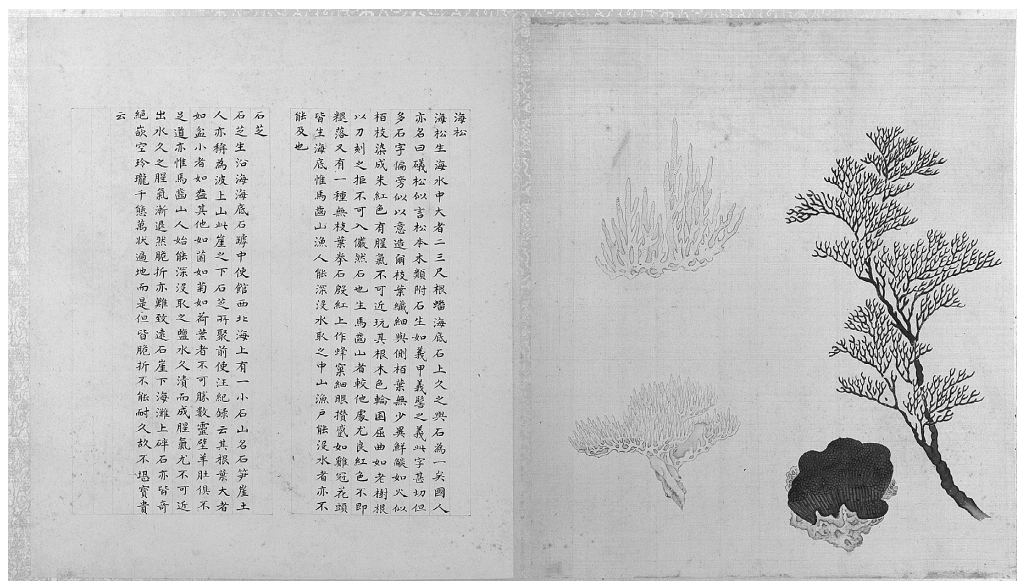
圖四：徐葆光呈，《琉球國貢全圖》之一，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圖五：徐葆光呈，《琉球國貢全圖》之一，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圖六：徐葆光呈，《琉球國貢全圖》之一，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圖七：徐葆光呈，《琉球國貢全圖》之一，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